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

2015年國際級舞龍南獅北獅裁判員培訓班

及覆訓實施辦法

※依據2015年4月8日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函核准辦理

一、目　　的：為推廣2011年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頒布之『國際舞龍南獅北獅競賽規則、裁判法』、提高舞龍舞獅運動裁判素質，培養龍獅裁判人才，進而健全裁判制度，促進裁判技術水準、倍增龍獅運動人口，特舉辦本講習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

三、承辦單位：中華台北龍獅運動總會

四、協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、新竹市體育會、新竹市體育會舞龍舞獅運動委員會、國立新竹教育大學環境與文化資源學系、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台南大學民俗體育發展中心 、台北市立大學運動藝術學系、新竹市長和宮

五、日　　期：2015年7月1日至7月3日(6月30日報到)

六、講習地點：新竹市長和宮香客大樓6樓會議室(新竹市北門街135號)

七、參加資格：1. 臺灣地區對於舞龍舞獅**有興趣者，即可**報名參加。其他國家或地區人員需由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所屬會員組織推薦，始受理報名。

2. 臺灣地區人員未具有各國家地區三級制裁判資格者，考試合格後尚須補滿本會之三級制訓練合格後，始可在臺灣地區龍獅相關賽事裁判執行工作。

3. 已獲國際裁判資格人員（需繳驗裁判證正本），亦可參加覆訓研習2011年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頒布之『國際舞龍南獅北獅競賽規則、裁判法』，考試合格後始得換證，以執行未來裁判工作。

八、報 名 費：新台幣15,000元整或美金500元整。

（報名費包含住宿、午晚餐、歡迎宴與意外保險費，不含抵達與離會時的交通接送）。

九、報名手續：採通信報名。請將 1. 照片三張 2. 身份證或護照影印本 3.報名表 4. 報名費郵政匯票等，郵寄至下列地址：  
『台灣新竹市延平路一段214巷2弄34號 吳國暉 秘書長收』。  
 （※郵政匯票受款人抬頭為：吳國暉）

聯絡人：吳國暉 傳真：886-3-5246845 0933-118621   
e-mail: w5246884@yahoo.com.tw http://www.ctdlda.org.tw

十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6月20日止。

十一、參加人員全部加保意外險100萬及醫療險10萬，請詳填個人資料於報名表中

備註：1. 全程參與本研習者核發研習證時數證明。

2. 全程參與暨考試合格者，經報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審查通過，始核發裁判證。

2015年國際級舞龍南獅北獅裁判員培訓班

及覆訓實施辦法課程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間  日期 | 8:00-10:00 | 10:00-12:00 | | 13:00-15:00 | | 15:00-17:00 | 18:00-21:00 |
| 6月30日（二） |  | | | | | 報到 | |
| 7月1日(三) | 始業式  與  團體合影 | | 國際舞龍  舞獅進程、  裁判職責  與道德 | | 南獅競賽  裁判法 | 南獅競賽  裁判法  與南獅規定  套路要求解析 | 歡迎宴 |
| 吳國暉 | | 李志明(博士) | | 念裕祥(博士) | 念裕祥(博士) |  |
| 7月2日(四) | 北獅競賽  裁判法 | | 北獅競賽  裁判法  與北獅規定  套路要求解析 | | 1.龍獅運動科學與實務  2.運動增補劑  與興奮劑 | 龍獅運動英文 | 綜合學習與複習(評分版) |
| 陳重佑(博士) | | 陳重佑(博士) | | 王翔星(博士) | 曾萱喻教師 | 念裕祥(博士) |
| 7月3日(五) | 舞龍競賽  裁判法 | | 舞龍競賽  裁判法  與舞龍規定  套路要求解析 | | 學科測驗 |  |  |
| 吳培協教師 | | 吳培協教師 | | 吳國暉 |  |  |

* 授課教師學經歷介紹──
  1. 吳國暉執行委員：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執行委員、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執行委員
  2. 李志明博士：中國文化大學教授
  3. 吳培協教師：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裁判委員會委員、真理大學助理教授
  4. 陳重佑博士：國際龍獅運動聯合會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、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助理教授
  5. 念裕祥博士：台北市立大學運動藝術學系助理教授
  6. 王翔星博士：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進修部主任、運動教練博士

7. 曾萱喻教師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研究所、國立卓蘭實驗高中英文教師

亞洲龍獅運動聯合會

2015國際級舞龍南獅北獅裁判員培訓班

及覆訓實施辦法報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國家或  地區 |  | | | | | | | | | 相片 | |
| 中文姓名 |  | | | | 英文姓名 | |  | | |
| 性別 | □男  □女 | 出生日期 | |  | | | | 職業 |  |
| 聯絡地址 | 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聯絡電話 |  | | | | | | | | 電子信箱  e-mail |  | |
| 龍獅裁判經歷 | 1. 是否接受過國際裁判培訓：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舞龍 | | □有  □無 | | | 南獅 | | | □有  □無 | 北獅 | □有  □無 |
| 何年： | |  | | | | | | 何地： |  | |
| 2. 參加國內比賽裁判工作次數：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舞龍 | | 次 | | | 南獅 | | | 次 | 北獅 | 次 |
| 何年： | |  | | | | | | 何地： |  | |

※此報名表不夠時，可自行影印使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本人簽名： |  | 日期： | 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協會負責人簽名/蓋章： |  | 臺灣地區免填 |

* 報名費：新台幣15,000元整或美金500元整。（報名費包含住宿、午晚餐、歡迎宴與意外保險費，不含抵達與離會的交通接送）。
* 報名手續：採通信報名。請將 1. 照片三張 2. 身份證或護照影印本 3.報名表 4. 報名費郵政匯票等，郵寄至下列地址：『台灣新竹市延平路一段214巷2弄34號 吳國暉 秘書長收』。  
   （※郵政匯票受款人抬頭為：吳國暉）

聯絡人：吳國暉 傳真：886-3-5246845 電話:0933118621 e-mail: w5246884@yahoo.com.tw

*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6月20日止。 檔案下載：www.ctdlda.org.tw